



朋友圈配伍禁忌表

□韩松落

我现实中的朋友圈,常在一起的,大约三十个人,把偶然来客串的朋友算上,大概有一百人。

人多了,各种不和谐关系就出现了。甲和乙曾是恋人,俩人因为各种混沌不明的因素分了手,从此成了仇人,一见面就跟乌眼鸡似的。丙和丁同追过一个女神,一个追到了,另一个没有,他们从此发誓誓再不见面,“见面砍死他”。

作为朋友圈里的资深和事老,又是一把年纪,好歹有点薄面,我才不跟他们客气。要一起去旅行了,这个听说那个要去,立刻表示有事去不了。不急,先去找男方,发表一通以“你还是个男人吗”为主题的臭骂,再往屁股上踹一脚,胳膊往肩膀上一搂,直接拉出门去;对女方,拉拉她们的头发,把包往她们手里一塞,毫无逻辑地说:“咱唾弃他、鄙视他,穿好看点儿,给他看看你现在精神着呢!走吧走吧!”

结果就会出现这种场面:烧烤的时候,一个人面无表情,望着空气,没有称谓地说“把孜然给我”,另一个狠狠地把瓶子塞过去。或者是,才过九点,就有人站起来,像被放逐的屈原那样悲愤地走到门跟前,缓缓地说:“明天还有事,我先走了。”

强扭的瓜不甜。我想起小时候去医院打针,治疗室的墙上,往往贴着一张药物配伍禁忌表,青霉素不能和庆大霉素共用,地塞米松和非那根放一块会发生白色浑浊。好吧,就当他们是青霉素、葡萄糖、环丙沙星、小诺霉素好了,别可着劲儿往一块放了。有次在常去的陶吧和朋友聊天。可巧,

他的死对头打来了电话,说想过来坐一会儿,我镇定地告诉他:“庆大霉素,你的青霉素在我这儿,你就别来了。”

痛定思痛,我进行了大数据分析,最后发现,作为一个主要由普通人组成的圈子,爱恨情仇是产生配伍禁忌的主要原因,其次才是钱财生意以及价值观的不同。

后来我们打算学王菲,成立一个“六年一班”之类的班级,方便组织活动。有朋友被选为班长,有朋友成了生活委员(负责订饭、记生日、淘宝团购、烧烤前一天在家穿肉串),还有文艺委员(负责订电影票、搜集演出信息、跟李志许巍要签名)。我自命风纪组长,并当即劫持了他们的私生活,宣布了一条纪律:外面爱干啥都成,但绝对不许在朋友圈内发生恋情,朋友圈内的婚外情更是死罪!原因很简单,他们崩了,我们瞬间就会失去两个甚至三个四个朋友。

我还是太天真了,爱情算什么?价值观的分歧,那才是天崩地裂。那年春节,韩寒事件在网络爆发,朋友中迅速分成两派,此后大半年,两派见面就吵。好几次见面,有老师在场,都没能压住大家的争执。公知们说得很学术:“‘韩寒事件’撕裂了中国知识界。”知识界是什么我不知道,撕裂了我的朋友圈才是真的。

身边如此,远处也一样。难得借着出差去一次北京、上海,邀请朋友吃饭,十二三个人,却总也凑不成一桌,“他也去?那我不去了。”知情的朋友分析了原因,A和B是情敌,C和D在中医问题上有分歧,

E和F分属诗歌界的这帮那帮,G曾是H的上司,没少给后者穿小鞋,I和J为《一代宗师》是不是好电影反目,在微博上互相取消了关注,K不愿意L的理由更奇葩:“我写了一个故事大纲,点子特新,刚刚给了影视公司,不能泄露出去,但你知道,写东西的人还特爱给别人说自己的想法,N也是干这个的,我怕我忍不住跟他讲我的故事。”

天可怜见,我一个外省人,深夜伴着旅馆的孤灯,在笔记本上画表格,为的是让青霉素不要遇见庆大霉素,又要让抗病毒蛋白酶和抗病毒逆转录药物尽量联用。一桌饭就这样裂变成了好几桌。

学哲学的朋友告诉我:“人们之间的斗争状态才是稳定状态。”但文艺青年们,在这冷漠广大的世界上,你们是一小撮啊,应该相爱啊,应该好好在一起。阿兰·巴迪欧说了,两个人的爱,是“最小的共产主义单位”,这种形式,是一种更大规模的集体之爱的演习,让“从两个人过渡到人民”成为可能。

但显然,只有一条路,可以让大家消除隔阂,无条件地构成这种最小单位,那就是出现一个庞大无比的共同敌人。我幻想着:有一天,外星人降临地球,有的人当了无耻的“地奸”(地球奸细),更多人却面临被二维化的命运,什么左右忠奸直弯,都得悲壮地望向天空,在外星舰队总指挥官按下按钮前互相表白:“对不起,我曾为某某公众事件骂过你,我对不起你。趁着还有信号,咱们重新加上互相点个赞吧!”

种蚕豆会收获什么

□叶倾城

女儿突然问我:“妈妈,嫁接是什么?”

暮春渐渐过渡到初夏的日子,从书法班回来的路上,两边停满了车,人行道上又歪七斜八摆了好几个房子那么大的垃圾箱,逼得行人都得上马路。我抓着她的手,留意迎面的、身后的车,一时没听清:“啊?”

反应过来就前后左右张望:“嫁接……嫁接……”希望视野里出现棵苹果树、桃树、梨树什么的,好实物教学。小区栅栏的上方,玉兰犹未开谢,还绽着不太白的白花;闻得到樟树浓烈的药香;不远处马路上的行道树是新植的,没来得及长大,叶子像婴儿手掌,似乎是梧桐,水绿水绿,像新炒出来的青菜,又淋了一勺明油。转念一想:就算有,我也根本认不出来哪些是果树。

“嫁接就是……把一棵树的树枝安到另一棵树的树干上,让它结果子。”为什么要嫁接?哪些与哪些能嫁接?我非常心虚,“我回家查电脑。”

有些藤蔓越过栅栏尖尖的顶端,垂下来,女儿指一指:“这样的,算树吗?”

大概是蔷薇?“不算吧。树应该有个树干吧。这种是草本吧……”连

用三个“吧”,是更没底了,说不定人家是灌木,谁知道灌木算木本草本。

“迎春花算树还是草?”

“草吧……”

“草能嫁接吗?”

这一个个问题抛出来,我就像游乐场的套圈游戏一样,嗖嗖嗖一会儿全身套满:“不能吧……”更多的“吧”。她如果问我“为什么”,我只能找个地洞钻了。

她没问,只是略带遗憾口气地说:“那迎春花也不能嫁接了?”这是什么鬼,为什么要嫁接迎春花?我羞惭地一言不发。

过了两三个星期,这件事我已经忘掉了,还是走在上次那条路上,女儿又突然问我:“什么是基因突变?”

对一个九岁的三年级小朋友来说,这问题是不是也问得太早?难道她其实是深藏不露的生物学天才?以前没看出来呀。

“基因突变就是……就像人,人有很多基因,这些基因决定人是男是女,是白皮肤黄皮肤,是蓝眼睛黑眼睛,但有时候这些基因会莫名其妙地突然改变,这样,就会得病——也不一定是得病吧,反正就变得不一样了。”我这说的叫什么叫。

“那,迎春花会基因突变吗?”

为什么又是迎春花?这到底是什么梗?

原来,这个学期的植物课上,老师带每个人在苗圃种下了一粒蚕豆,女儿只要记得就去看看它,用自己的小钢精杯给它浇水,它终于发芽了。但老师说:那是一棵迎春花。

种蚕豆,为什么收获了迎春花?女儿努力思索,又在她有限的几本科普读物里搜索。针对小孩子的书大多面面俱到,但面面点到则止,一些名词看得她糊里糊涂,只好来问我。

我想了想,老老实实回答:“我想,你种的蚕豆死了,根本没长出来。但是有一棵迎春花的籽落在附近,就长出来了。”

女儿有些黯然:“那我不是白种了?”

当然,你看到了生命的无常。绘本与童话里才是种瓜得瓜种豆得豆,只要真善美幸福属于你。真实的大自然就是这么残酷,你精心栽种,你细细浇灌,你怀着希望,可能一无所获。

你收获的,是对知识的好奇。提问比回答更重要,有疑虑于是寻求正解的过程,伴随了人类整个文明史。我们拥有的一切,从宇宙站到巴氏牛奶,全建立在一个一个“为什么”和“怎么样”上:天为什么那么高?鸟为什么能飞?人怎么样才能到远方去?我们怎么样才能更高更快更强?

知识改变全世界的命运,而好奇是它的种子,只是播种的时候,难以预测它会长出什么来。想知道“怎么样炼出黄金”,最后收获的是化学;想通过电磁波频谱研究天体,最后收获了人人不离身的WIFI。你种了一粒没有发芽的蚕豆,你就此知道了两个概念:嫁接与基因突变。很惭愧,在回家认真查过电脑后,我才能够给你一个较准确的答案。

我必须更加惭愧地招认:我说错了。迎春是木樨科素馨属,是木本植物,不是草。对迎春花来说,嫁接是很平常的,多以野迎春、探春、茉莉花等作为砧木。

也许,明年,我可以在家里和你一起嫁接一棵迎春花。嫁接一棵迎春花,会收获什么?闻一多在《红烛》中说:但问耕耘,莫问收获。你所得的,可能超过你所求的。

总有一轮明月照人归

□李小米

没在深夜里痛哭过的人,不足以谈人生。才女主持人柴静如是说。

我想把柴静的话套用一下,没有一轮心上明月照耀着回到故乡的人,不足以谈论故乡。

前年中秋节晚上,一轮明月的清辉,把天空清洗得如蓝色丝绸般微微荡漾,几个中年男人在楼顶小花园里喝着酒,喝到微醺,望头顶明月,一个男人突然伤感地说,这么好的月光,我们应该回故乡去看看啊。这群男人默默低下头,其中一个男人嘀咕道,这不都是在城里的家吗?那男人大声说,我们的出生地啊,才是故乡。他站起身说:“不要辜负了这月光,我马上赶回老家看月亮,跟我去的,报个名!”

七个男人,开两辆车,一个不少地驱车赶到那中年男人的老家。他的故乡,在一百多公里外的群山怀抱中。高速路上走了一个小时,还要在崎岖的山道上行驶一个多小时,才到达他老家的村庄,月亮已踱至中天,山野寂静,早已熟睡的村子在满月月光沐浴中,梦境一般安宁。一群人就坐在山梁上,听那回到故乡的男人聊着童年往事,聊着有一年中秋节晚上,爷爷叫醒睡梦中的他,悄悄塞给他一块手工做的土月饼,那个香啊,三十多年了,还在嘴边弥漫,在梦里飘散。

这群男人,在那个山野里的中秋之夜,没回城里,就在车里简单地睡了一觉后,于黎明时分披一身枝叶草丛中的清凉露水驱车回城。

我是那群男人中的一个。回到城里的几天里,我感觉脚底还蒸腾着那个村子里的底气。那一轮明月照亮的村庄,已嵌进了我记忆的底片。

我们这些城里的人,不是常有轻烟袅袅的乡愁吗?乡愁的源头,或许就是故土的冥冥召唤。

我想起我妈,十八年前来城里过的第一个中秋之夜,她竟在城里的月光中走失了。那年中秋晚上吃过饭以后,我妈说,她想一个人出去走一走。结果那天晚上,我爸坐在阳台藤椅上望着一轮满月,一直等到十点钟,还不见我妈回来。我慌了,四处找妈,终于在一条黑漆漆的巷子找到了我妈,她蜷缩在墙角边,身子瑟瑟发抖。我妈给我一盒火柴,她说,她划亮了好多根火柴,还是没找到回家的路。后来我才明白,她是想去找刚搬到城里来的一个老乡聊一聊,准备中秋过后结伴回家帮村子里的人种胡萝卜。中秋夜里,我妈琢磨的,还是老家的乡亲、庄稼、牲口。

我曾经对我身边的人做过一个有趣的调查,发现他们的家族最多上溯到五代人以上,都是从乡野迁徙而来。在这些生命的迁徙中,他们的心里,始终还有一个关于祖籍、故土的基因,在血液里奔腾流淌。这就是中国人深埋在骨子里的乡土情结。

春节、中秋,这样传承千年的传统节日,为这样的乡土情结,找到了一个如大地酒窖发酵后开封喷发的美好时辰。中秋时节浸透包裹的大地,收割后的田园,好比刚刚分娩后的母腹,有一种安详的喜悦,秋水共长天一色,也是最适合亲人团聚的日子。那就趁明月当空,秋风浩荡,回到故乡去吧。在故乡的月光下,为红尘滚滚中奔波的生命,好好洗一次月光沐浴中的澡。

